

文山州分公司 4 个揽投站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1、磋商条件

本采购项目文山州分公司 4 个揽投站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已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以云邮运管工作通知（2024）52 号批准，项目业主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文山州分公司，建设资金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晨晟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以确定成交供应商。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文山州分公司 4 个揽投站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2.2 项目预算资金：14.83 万元。

2.3 最高限价：14.83 万元。

2.4 工期：10 日历天（具体开工、竣工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准）。

2.5 建设地点：文山市城区外滩揽投站、广南县莲城揽投站、丘北县人民路揽投站、马关县城区揽投站。

2.6 采购范围：对文山州分公司 4 个揽投站（文山市城区外滩揽投站、广南县莲城揽投站、丘北县人民路揽投站、马关县城区揽投站）进行改造建设。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工程量清单编制范围及施工设计图纸。

2.7 采购内容：

①完成店招、名称牌等外部形象统一

临街（含政务区、商务区、居民区、产业园区内，下同）的揽投部必须设置“中国邮政+EMS”店招和名牌，可根据实际情况选配外墙广告屏。店招应按照国家标准的规格尺寸、颜色和材质制作，店招宽度应与门头宽度相匹配，确保全网统一。原则上揽投部建筑外立面应采用米色或银灰色。

不临街（含邮政分公司、处理中心、邮政支局等场院内，下同）的揽投部必须设置名牌，可因地制宜设置店招。

②完成功能分区、主题墙、看板标识等内部形象统一

揽投部内部作业场地应合理划分功能区，一般分为营业服务区、生产作业区、综合管理区和员工生活区，其中生产作业区应细分为包裹快递作业区、普邮作业区、再投邮件保管区、容器存放区、物料间等。有条件的揽投部，各功能区应进行物理隔离，无法物理隔离的应施画黄色地标线进行区分。揽投部室内墙面及顶面应粉刷为白色，地面应修补平整。揽投部外部场地应设置停车及充电区。

临街的揽投部应设置营业服务区，要配置“中国邮政+EMS”主题墙。不临街的揽投部可酌情设置营业服务区，无需配置主题墙。营业服务区可酌情选配电子看板，生产作业区必须配置电子看板。同时要配置实物看板、各功能区标识、定置定位标识、安全标识。作业场地实行6S管理。

2.8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本次采购供应商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3%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以上政府采购政策不得叠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需提供合法有效的：

（1）企业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授权委托书（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人直接投标则无需提供此项材料）；

(4) 供应商在人员、设备、技术、资金等方面应具有提供服务的能力（提供承诺函）；

(5) 供应商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函）。

3.2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供应商被责令停业或处于破产状态的；

(2) 供应商被采购人暂停或取消采购人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或被采购人评定为 E 级，或纳入采购人供应商准入限制名单（尚未移出）/灰名单（尚未移出）/黑名单的；

(3) 供应商财产被重组、接管、查封、扣押或冻结的；

(4) 供应商近 3 年（2021 年 8 月 1 日至今）内与中国邮政企业有经济或法律纠纷；

(5) 供应商近 3 年（2021 年 8 月 1 日至今）内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或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

(6) 供应商近 3 年（2021 年 8 月 1 日至今）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7) 供应商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8) 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投标行为。

（如无上述 1-8 条所列情形的，须提供承诺函）

3.3 其他要求：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或同一标段）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提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

(2)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供承诺函）

3.4 不得将本项目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3.5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

4、资格审查办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2024年09月10日至2024年09月12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方式：

线下获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在云南晨晟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文山市望龙锦苑Q3栋二单元）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邮件获取：请将报名资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发送至870280805@qq.com，并在正文备注单位名称、所投项目名称、项目联系人、手机号、邮箱号。

注：各单位需将以上报名资料加盖公章扫描为一份PDF格式文件发至邮箱备查，请自行修改扫描文件名称以方便确认（文件名称以完整的单位名称为备注）。投标人须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料并保证提供的资料齐全，以及所提供资料须保证真实可查，否则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3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0元。

6、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09月17日下午15时00分。

6.2 地点：文新交易中心（云南省文山州文山市文新大道4幢4单元二楼开标1室）。

6.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指定要求递交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邮政官方网站（www.chinapost.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同时发布。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文山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文山市普阳西路6号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3577662827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晨晟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文山市望龙锦苑Q3栋二单元

联系人：禹海波

联系电话：15126787469

